

证券代码：874558

证券简称：赛英电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规范性文件及《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通过认真审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相关资料，充分全面了解相关情况，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有利于增强员工归属感，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和经营目标达成。本议案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公司拟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向不特定合

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战略配售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有利于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本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维护投资者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蔚红旗、翁晓卫、张洪光

2026年1月28日